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63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
承辦人：陳博揚
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3401

傳真：02-23070245

電子信箱：poyoung@thb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路運計字第108003494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宣導海報及貼紙電子檔)

主旨：有關本局108年清明連續假期實施國道客運及「台灣好行」票價優惠，以及公共運輸轉乘優惠一案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加強宣導，鼓勵民眾搭乘使用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「108年清明連續假期公共運輸票價優惠及轉乘優惠補貼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民眾於清明連假期間搭乘公共運輸，紓解國道交通壅塞，本局訂自108年4月3日0時起至4月7日24時止，提供86條國道客運路線享平日優惠票價或原票價85折、所有國道客運、臺鐵及高鐵轉乘在地客運1段票（或基本里程）免費優惠，以及38條「台灣好行」路線電子票證半價等優惠措施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利用貴屬機關網站、電子公佈欄、道路CMS、車內及公車候車亭LED顯示看板或社群網路平台等相關管道協助宣導，以利民眾周知搭乘。
- 三、宣導文字建議如下：「返鄉搭客運，省錢又平順！108年清明連假搭乘國道客運及『台灣好行』享票價折扣優惠；另搭乘國道客運、臺鐵及高鐵享轉乘在地客運優惠，詳細優惠資訊請至公路總局網站查詢。」。
- 四、另請各縣市政府及本局所屬各區監理所轉知所轄客運業者，

利用客運網站、場站及車輛等管道協助宣導公告相關優惠資訊。

五、隨文檢附本案宣傳海報及貼紙電子檔（如附件），謹請參考利用；另本局已於近期寄送實體海報及貼紙至貴單位，惠請收到後協助張貼廣為宣導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直轄市)、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各運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局屬各區監理所
副本：本局交通管理組